

第三科

此件前准軍事委員會送過
在案今以此案列仍歸檔案存查

事由：准第五戰區經濟委員會電送三年敵偽在第五戰區經濟掠奪

之陰謀與設施令仰知照

中華民國廿九年八月十九日

湖北省政府 密令

省秘一施字第一〇〇二二號

令建設廳

案准第五戰區經濟委員會已經三刪代電開：

查本會自成立以來鑒於敵偽在本戰區內三年來之經濟侵略異常毒辣茲為明瞭敵偽情況加強對敵經濟戰起見特蒐集各種實際資料編為三年來敵偽在第五區經濟掠奪之陰謀與設施一種用特電請登收以供參攷

等由附三年來敵偽在第五戰區經濟掠奪之陰謀與設施一份准此除分令並電復外合行扶同原附件令仰知照

此令

計抄發三年來敵偽在第五戰區經濟之陰謀與設施一份

中華民國

二十九年

八月

月

日



代理主席嚴立三

監印高元勳
校對朱明灼